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behl.com.hk](http://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392)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 摘要

- 本年度之營業收入約達276.1億港元，較去年上升14.1%。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達26.39億港元，較去年上升10%。
- 每股基本盈利達2.32港元。
- 建議派付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5港仙。

#### 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之營業收入為276.1億港元，較去年增加14.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6.39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增加10%。

年內各業務分類貢獻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東應佔溢利 千港元	比例 %
管道燃氣業務	1,948,718	68.9
啤酒生產業務	406,090	14.4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386,760	13.7
高速公路及收費公路	87,978	3
	<hr/>	
主營業務溢利	2,829,546	100.00
其他業務及總部費用	(342,748)	
特殊項目淨額	152,480	
	<hr/>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2,639,278</u>	

## 管理層分析及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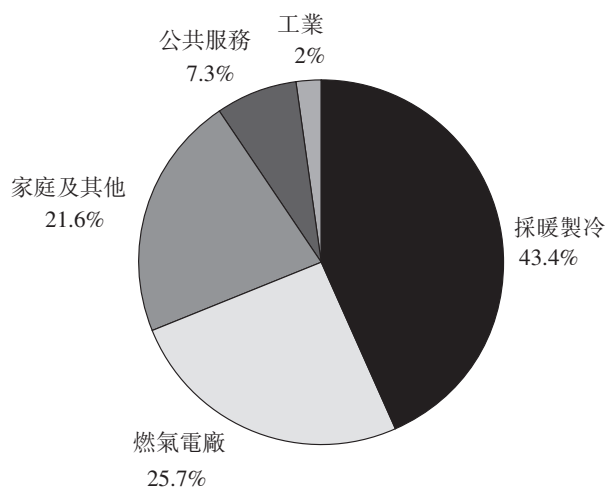
### I. 業務回顧

####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二零一零年之售氣量達到64.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3.5%；營業收入為141.2億港元，同比增長18.2%；淨利潤為7.8億港元，同比增長6.3%。

二零一零年新增用戶約285,000戶，其中家庭用戶282,000戶，公共服務用戶2,812戶。二零一零年底天然氣用戶數量達到411萬戶，運行管線增加到13,100餘公里。

北京燃氣二零一零年之銷售量約64.6億立方米，其分析如下：



於市場拓展方面，北京市的郊區市場進入全面發展的新格局。年內，北京燃氣懷柔公司、密雲公司掛牌運營；與房山區政府簽署了《燃氣發展合作協議》；與亦莊開發區管委會形成共識，取得了亦莊南區十二平方公里天然氣市場的主導權；與順義區確定了合作方式和管網建設方案，初步與門頭溝達成合作意向。年內加快了新城和重點鎮燃氣開發，完成了多個重點鎮的管道天然氣和壓縮天然氣通氣工作，及建成更多的液化氣站。此外，一些重要基礎設施如六環路天然氣二期工程、陝京三線市內接收工程都按計劃順利推進。

年內，北京燃氣積極推進北京市四大熱電中心的天然氣配套工程建設，先後與大唐國際、華能國際、華電運營等公司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確定了華能和草橋熱電中心二期項目供氣方案。此外，與多個區政府及部份央企總部合作，開展三聯供用能方式，開闢了新的業務領域。

## 天然氣輸氣業務

北京燃氣持股40%之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完成輸氣量172.4億立方米，同比增加19.8%。本公司應佔稅後利潤為11.7億港元，同比增加7%。利潤增幅放慢主要是受到陝京二線增輸系統的額外攤銷折舊及電費影響。於二零一零年底，陝京三線一期正式通氣，有關的資本開支約70億元人民幣已轉入固定資產。三線一期每年綜合輸氣能力可達到60至70億立方米。

## 啤酒業務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燕京啤酒」）於二零一零年繼續取得滿意的經營成果。啤酒銷量達到503萬千升，同比增長7.7%，佔全國啤酒總銷量4,483萬千升的11.22%快於國內行業6.28%的增速，位於世界啤酒行業前八名。營業收入為105.4億港元，同比增長8.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4.1億港元，比去年增長19.3%。燕京啤酒保持了利潤增長高於收入增長，銷售收入增長高於銷量增長的良好態勢，而且產銷量、銷售收入與利潤總額均創歷史最好水平。取得好成績的原因主要是提高了品牌及相關產品的創利水平，以及把握了大宗原材料的價格走勢，較好利用集團規模化優勢，實現了低成本採購，降低了生產成本。

二零一零年燕京啤酒的四個品牌總價值達到245.23億元人民幣，其中「燕京」品牌價值達168.33億元人民幣，其他三個品牌即「瀛泉」、「惠泉」及「雪鹿」合共價值76.9億元人民幣。不斷優化產品、品牌及市場結構保證了市場發展及經濟效益增加。

燕京啤酒以鞏固北京市85%市場佔有率為根本任務，於年初率先啟動價格機制，對銷量大的主導產品、「10度清爽」及其他10度產品進行小幅度調升價格，保護產品效益。二零一零年北京區啤酒銷售達122萬千升，增長6.7%。

二零一零年公司所屬外埠企業主要經濟指標保持穩步增長，其中產品銷售達381萬千升，增幅達7.3%，銷售收入75億港元，增幅8%。二零一零年外埠企業「1+3」品牌產銷量為326萬千升，佔外埠企業啤酒總銷量88%，其中「燕京」品牌佔外埠銷量183萬千升。年內主要外埠市場如廣西、廣東及內蒙保持了市場領導地位。

燕京啤酒於山西晉中投資建設的新廠，投資額達2.5億元人民幣，年產20萬千升啤酒，一期工程年啤酒生產能力為10萬千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份已投入生產；另外，成立於昆明的燕京啤酒（昆明）有限公司設計規模年產40萬千升啤酒，一期建設投入3.6億元人民幣，年產規模20萬千升，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份正式投產。通過拓展增長方式，燕京啤酒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投資2.275億元人民幣收購河南月山啤酒有限公司，啤酒產能達40萬千升；期間又投資1.52億元人民幣收購內蒙古金川保健啤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5.9%股權。這兩次收購對鞏固北京市場，擴大華北市場具有重大而深遠意義。

##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以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為載體的污水處理業務於二零一零年繼續取得飛躍式發展。年內實現簽約或中標傳統水務項目16個，新增水處理能力241萬噸／日，領先其他污水營運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北控水務在中國全國14個省，各類水廠總計79個，其中：污水處理廠62個、自來水廠13個、再生水廠3個，海水淡化廠1個；合同約定水處理量合計591萬噸／日。其中：污水437萬噸／日、供水128萬噸／日、再生水21萬噸／日、海水淡化5萬噸／日。二零一零年實際處理量為6.11億噸，比去年增加46%。北控水務營業額為63.5億港元，其股東應佔利潤5.1億元，增長166%。本公司全年攤佔淨利潤2.5億元，同比增長119%。二零一零年利潤增長較快主要是建造服務收入及利潤大幅增長，新污水廠投入服務取得處理費及諮詢服務收入同時大幅增長所致。

於淨水業務方面，本集團應佔北京第九水廠特許經營權淨溢利約為1.38億港元（二零零九年：1.54億港元）。這特許經營權還有八年的經營期限。

## 收費公路業務

由於二零一零年已全年實施出京返程車輛單向收費，首都機場高速公路二零一零年的付費交通流量進一步減少至2,803萬（二零零九年：3,017萬）輛次。通行費收入為3.12億港元，同比下降6.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500萬港元，同比下降21.6%。深圳石觀公路二零一零年對本公司盈利貢獻為290萬港元。

## II 前景

###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燃氣於北京市十個遠郊區縣之拓展正在順利執行，郊區的主幹管線陸續完成，支持了大北京區之長遠用氣量增長。北京市作為中國的政治、文化及金融服務中心，房地產蓬勃發展，居民用戶數目穩定增長，城區內之民用燃氣需求亦將同步增長。

另一方面，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原則上批准了北京市三家火力電廠改造為天然氣電廠的方案，進一步加強天然氣發電之長遠需求，發電佔天然氣消費之比率將持續上升。北京市大力推動清潔能源發展，焗爐房改造及三聯供系統之推廣將增加燃氣的需求。

### 天然氣輸氣業務

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已完成陝京三線第一期之工程，並於二零一零年底首度通氣。三線一期之輸氣能力可達到60至70億立方米一年，把陝京線系統的綜合年輸氣能力提升至260億立方米以上。待三線工程全面竣工後，總輸氣能力可達到350億立方米一年，足以應付未來五年的增長。

### 啤酒業務

燕京啤酒之全國性品牌優勢正持續提升，對燕京啤酒之拓展起了積極作用。燕京啤酒將繼續整合區域市場，優化產品系列，無論是銷售量及盈利都將穩步增長。此外，燕京啤酒將繼續投資及併購以擴大產能，五年內達到800萬千升的產能。

##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已落實之污水處理項目正積極推進工程進度，儘快提高處理能力。污水處理項目正在高速發展，北控水務之營業收入及盈利預期會持續快速增長。

## 收費公路業務

首都機場高速公路的天竺收費口已開始了出京返程車輛單向收費政策，計費的車流量明顯下降，利潤的基數比高峰期已大幅下降。深圳石觀路車流量及盈利漸趨穩定，前景一般。由於兩條收費公路都缺乏發展前景，本集團將伺機退出該等業務，將資源投放在較有前景業務。

## III 財務回顧

### 營業收入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約為276.1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營業收入242.1億港元上升14.1%，主要是北京燃氣及燕京啤酒之營業收入穩步增長所致。其他業務之營業收入貢獻合共佔總營業收入不多於11%。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15.4%至212.1億港元。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工資費用及所承擔之若干直接管理費用。



## **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為23.2%，而二零零九年則為24%。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北京燃氣成本上升所致。北京燃氣的天然氣分銷業務之毛利率比去年下降，主要是由於天然氣井口價提價後延誤了一段時間才獲得順價所致。天然氣分銷業務之平均毛利率約為14.5%，低於毛利率較高之啤酒業務、收費道路及水務業務，原因在於直接成本結構不同。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總利息收入1.07億港元；政府資助及其他收益合共2.38億港元之收益等。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21.5%至16.5億港元，主要由於燕京啤酒年內推出較多新產品，市場推廣費用增加較快。

## **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之管理費用為21.2億港元，較去年增加18%。管理費用增加之主要原因為燕京啤酒業務及燃氣分銷業務規模持續擴展，相關之工資及固定成本增加所致。

##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之財務費用為3.74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之3.64億港元微增3%，主要是利率較高所致。

###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盈虧**

主要指應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之除稅後利潤之40%。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分別由北京燃氣及中石油擁有40%及60%權益。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傳輸天然氣，透過其自有之三條總長度約3,000公里之長輸管道向城市燃氣營運商供應天然氣。該公司之毛利率下降，主要是輸往近端城市之比例上升及陝京二線增壓工程資本開支全年攤銷及額外電費開支所致。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分佔主要聯營公司北控水務淨利潤2.5億港元及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淨虧損1,000萬港元。

### **稅項**

扣除不用繳稅之其他收入4.46億多港元，實際所得稅率約20.5%。二零一零年有效所得稅率上升主要原因是由於本年度增加若干水務業務過往年度的企業所得稅撥備，有關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時所產生之額外預扣所得稅，加上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所致。

###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6.39億港元(二零零九年：23.99億港元)。

## IV. 本集團財務狀況

###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45.7億港元。截至結算日，本集團營運資金淨額充足，達69.9億港元。本集團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122億港元，主要包括五年期銀團貸款51億港元，可換股債26.5億元，其餘則為人民幣及港幣流動貨幣貸款44.5億港元。約59.4%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其餘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及其他借貸淨額23.7億港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游燃氣分銷業務及啤酒業務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經營現金流量，並大幅增加其流動資金。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於二零一零年底，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137,371,000股股份，而股東權益亦增至342.7億港元。總權益為409.4億港元，而於二零零九年底則為390.2億港元。

基於燃氣分銷、收費道路、啤酒及水務特許經營權業務主要以現金結算，故本集團之經常性現金流量強勁，已準備就緒爭取日後之投資機會。本集團將繼續穩定之派息政策，起碼會將每股經常性盈利百分之三十用作派息。

##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5港仙。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或前後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及出席訂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務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41,0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守則條文A.4.1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因此偏離守則條文A.4.1之規定。然而，鑒於非執行董事須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不會較守則條文寬鬆。

##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傅廷美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查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年度業績。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末期業績及年報之刊登

本業績公佈之內容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http://www.b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27,612,778	24,208,430
銷售成本		<u>(21,213,553)</u>	<u>(18,389,919)</u>
毛利		6,399,225	5,818,511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170,911	105,42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21,951	440,7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53,117)	(1,360,112)
管理費用		(2,117,412)	(1,794,372)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虧損		(214,184)	–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u>(203,457)</u>	<u>(325,430)</u>
經營業務溢利	3	2,803,917	2,884,806
財務費用	4	(374,458)	(363,574)
佔下列公司盈虧：			
共同控制公司		1,168,658	1,092,074
聯營公司		<u>196,449</u>	<u>(7,920)</u>
稅前溢利		3,794,566	3,605,386
所得稅	5	<u>(684,850)</u>	<u>(558,997)</u>
年內溢利		<u><u>3,109,716</u></u>	<u><u>3,046,389</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639,278	2,398,883
非控股權益		<u>470,438</u>	<u>647,506</u>
		<u><u>3,109,716</u></u>	<u><u>3,046,389</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		<u><u>2.32港元</u></u>	<u><u>2.11港元</u></u>
攤薄		<u><u>2.27港元</u></u>	<u><u>2.02港元</u></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3,109,716	3,046,389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6,372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318,909</u>	<u>14,397</u>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零所得稅	<u>1,325,281</u>	<u>14,397</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4,434,997</u></u>	<u><u>3,060,786</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730,335	2,413,044
非控股權益	<u>704,662</u>	<u>647,742</u>
	<u><u>4,434,997</u></u>	<u><u>3,060,786</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44,006	19,045,485
投資物業		215,637	204,371
預付土地租金		1,233,403	1,129,884
商譽		7,245,773	8,649,068
特許經營權		1,255,902	1,697,362
其他無形資產		14,208	26,911
共同控制公司投資		6,102,491	5,397,326
聯營公司投資		3,109,858	899,778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23,672	1,286,205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8	1,699,231	3,414,841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9	—	51,7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1,228	270,829
可供出售投資		1,005,154	290,000
遞延稅項資產		598,157	564,490
總非流動資產		<u>45,248,720</u>	<u>42,928,260</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27,643	26,433
存貨		3,726,623	2,995,039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105	55,089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8	900,524	659,566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9	1,347,008	1,097,6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99,533	1,653,855
其他可收回稅項		303,906	85,141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25,932	118,2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6,800	9,486,026
總流動資產		<u>21,780,074</u>	<u>16,177,050</u>
總資產		<u><u>67,028,794</u></u>	<u><u>59,105,310</u></u>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13,737	113,737
儲備		33,642,355	30,679,528
建議末期股息	6	511,817	511,817
		<u>34,267,909</u>	<u>31,305,082</u>
<b>非控股權益</b>		<u>6,668,352</u>	<u>7,711,919</u>
<b>總權益</b>		<u><u>40,936,261</u></u>	<u><u>39,017,001</u></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貸		7,227,253	5,264,237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2,650,489	2,721,488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		292,384	—
界定福利計劃		470,515	423,947
大修理撥備		140,192	184,4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7,081	196,055
遞延稅項負債		364,053	413,139
		<u>11,301,967</u>	<u>9,203,36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0	4,553,753	1,408,103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59,409	48,3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6,862,394	5,436,612
應繳所得稅		626,774	522,316
應繳其他稅項		367,927	431,6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20,309	3,037,948
		<u>14,790,566</u>	<u>10,884,944</u>
<b>總負債</b>		<u><u>26,092,533</u></u>	<u><u>20,088,309</u></u>
<b>總權益及負債</b>		<u><u>67,028,794</u></u>	<u><u>59,105,310</u></u>

附註：

## 1.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根據慣用之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示，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位數之最接近值，惟另作說明者則除外。

### 綜合基準

#### 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之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之會計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該控制權之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之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本公司會作出調整以使可能存在之不一致會計政策一致。

即使會產生虧絀結餘，附屬公司之虧損仍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之綜合基準

若干上述規定已按相應基準應用。然而，以下差異於若干情況下乃自先前之綜合基準結轉：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收購之非控股權益（前稱為少數股東權益），乃按母公司實體延伸法入賬，據此，代價與應佔所收購資產淨值之賬面值之間之差額確認為商譽。
- 本集團所產生之虧損歸屬非控股權益，直至結餘被削減至零。任何進一步超出虧損歸屬母公司，惟非控股權益擁有彌補該等虧損之約束責任則除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之虧損並無於非控股權益與母公司股東之間重新分配。
- 於失去控制權時，本集團按於失去控制權日期按比例應佔之資產淨值將保留投資入賬。有關投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並無重列。

### 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如下文所進一步闡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包括在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及香港詮釋第5號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引入若干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之初步計量、交易成本之會計處理、或然代價及分階段達致之業務合併之初步確認及隨後計量。該等變動將影響已確認商譽之金額、收購發生期間之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業績。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不喪失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因此，有關變動對商譽並無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經修訂準則改變附屬公司產生之虧損及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隨後相應修訂涉及之準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之變動已相應應用，並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之收購、喪失控制權及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之會計處理。

(b)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闡明只有當分類資產與分類負債被用於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評估時，方予報告。因此，分類負債資料並無於財務報表內披露，原因為其並非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列明可在任何時間導致按對方之意願以發行股本工具償付債務之條款並不影響其分類。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只有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資產所產生之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澄清獲准分配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之最大單位為就財務報告進行總計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界定之經營分類。
-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澄清(i)假若一項在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只有與另一項無形資產同時出現時才可被識別，則收購者須將該組別之資產作獨立一項資產確認（假如個別資產之可使用年期相若）；及(ii)確定在業務合併中購入但不在活躍市場交易之無形資產之公平值之所呈報估值方法僅為例子，對可使用方法概無限制。

(c)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載有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該詮釋規定，借款人於財務狀況表內須將載有令貸款人有權無條件隨時要求償還貸款之條款之定期貸款悉數列為流動負債，無論是否曾出現違約情況，亦不論貸款協議內是否列有任何其他條款及到期日。

## 2. 營業收入及經營分類資料

營業收入，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1)所出售貨品發票值總額（已扣除增值稅、消費稅及政府附加費及作出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後）；(2)公路收費營業收入總額（已扣除營業稅）；(3)工程合約及服務合約適用部分之營業收入（已扣除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及(4)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類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類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類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類之年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年內溢利一致。

各可呈報經營分類之分類資產及權益乃由各經營分類獨立管理。

### 經營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道燃氣 業務 千港元	啤酒業務 千港元	污水及 自來水 處理業務 千港元	高速及收費 公路業務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營業收入	14,119,396	10,544,813	2,405,268	391,833	151,468	-	27,612,778
銷售成本	(12,076,724)	(6,924,332)	(1,846,283)	(246,621)	(119,593)	-	(21,213,553)
毛利	<u>2,042,672</u>	<u>3,620,481</u>	<u>558,985</u>	<u>145,212</u>	<u>31,875</u>	<u>-</u>	<u>6,399,225</u>
經營業務溢利	1,080,382	1,103,462*	480,999	122,868	16,206	-	2,803,917
財務費用	(53,391)	(93,021)	(96,860)	(2,970)	(128,216)	-	(374,458)
佔下列公司盈虧：							
共同控制實體	1,168,755	-	(97)	-	-	-	1,168,658
聯營公司	1,215	(2,117)	168,035	-	29,316	-	196,449
稅前溢利／（虧損）	2,196,961	1,008,324	552,077	119,898	(82,694)	-	3,794,566
所得稅	(240,544)	(225,091)	(101,708)	(23,921)	(93,586)	-	(684,850)
年內溢利／（虧損）	<u>1,956,417</u>	<u>783,233</u>	<u>450,369</u>	<u>95,977</u>	<u>(176,280)</u>	<u>-</u>	<u>3,109,716</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類 溢利／（虧損）	<u>1,948,718</u>	<u>406,090</u>	<u>386,760</u>	<u>87,978</u>	<u>(190,268)</u>	<u>-</u>	<u>2,639,278</u>
分類資產	<u>35,433,124</u>	<u>18,054,446</u>	<u>4,540,104</u>	<u>2,019,887</u>	<u>11,473,793</u>	<u>(4,492,560)</u>	<u>67,028,794</u>
分類權益	<u>23,203,314</u>	<u>10,782,468</u>	<u>3,268,465</u>	<u>1,609,654</u>	<u>2,096,392</u>	<u>(24,032)</u>	<u>40,936,261</u>

\* 包括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虧損214,184,000港元，其已由相關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悉數攤分，並不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道燃氣 業務 千港元	啤酒業務 千港元	污水及 自來水 處理業務 千港元	高速及收費 公路業務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營業收入	11,942,601	9,758,104	1,970,004	410,035	222,420	(94,734)	24,208,430
銷售成本	(10,143,219)	(6,657,955)	(1,217,767)	(245,805)	(195,875)	70,702	(18,389,919)
毛利	<u>1,799,382</u>	<u>3,100,149</u>	<u>752,237</u>	<u>164,230</u>	<u>26,545</u>	<u>(24,032)</u>	<u>5,818,511</u>
經營業務溢利	1,002,607	1,138,709	577,077	140,277	53,258	(27,122)	2,884,806
財務費用	(42,760)	(112,850)	(125,753)	(9,156)	(76,145)	3,090	(363,574)
佔下列公司盈虧：							
共同控制實體	1,092,074	-	-	-	-	-	1,092,074
聯營公司	-	(814)	-	-	(7,106)	-	(7,920)
稅前溢利／(虧損)	2,051,921	1,025,045	451,324	131,121	(29,993)	(24,032)	3,605,386
所得稅	(220,405)	(160,535)	(72,877)	(23,896)	(81,284)	-	(558,997)
年內溢利／(虧損)	<u>1,831,516</u>	<u>864,510</u>	<u>378,447</u>	<u>107,225</u>	<u>(111,277)</u>	<u>(24,032)</u>	<u>3,046,389</u>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 分類溢利／(虧損)	<u>1,826,124</u>	<u>340,550</u>	<u>267,875</u>	<u>106,539</u>	<u>(118,173)</u>	<u>(24,032)</u>	<u>2,398,883</u>
分類資產	<u>28,199,858</u>	<u>14,337,407</u>	<u>9,833,492</u>	<u>2,394,378</u>	<u>8,098,831</u>	<u>(3,758,656)</u>	<u>59,105,310</u>
分類權益	<u>20,819,028</u>	<u>9,023,958</u>	<u>5,091,618</u>	<u>1,946,805</u>	<u>2,159,624</u>	<u>(24,032)</u>	<u>39,017,001</u>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超過90%於中國大陸產生且本集團超過90%資產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因此，董事認為，呈列地區資料將不會向該等財務報表之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內，概無任何本集團之個別外部客戶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10%或以上。

### 3.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8,909,095	16,577,373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2,203,873	1,707,351
折舊	1,383,427	1,305,884
特許經營權攤銷*	100,570	105,139
專利權攤銷*	15	56
電腦軟件攤銷*	4,659	3,78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7,517	29,0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14,433	18,38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60,830
出售按成本入賬之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244)	(7,021)
出售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反映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	-	(363)

\* 年內之特許經營權及專利權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銷售成本」。年內之電腦軟件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管理費用」。

### 4. 財務費用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282,139	285,814
其他貸款之利息	1,210	874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57,740	32,423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	27,619	40,782
一名非控股股東給予其他免息貸款之估算利息	8,237	7,396
利息開支總額	376,945	367,289
隨時間增加而產生之大修撥備折現金額增加	4,168	3,587
財務費用總額	381,113	370,876
減：計入建築合約成本之利息	(6,655)	(7,302)
	374,458	363,574

## 5. 所得稅

由於年內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九年:無),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香港利得稅撥備。從其他地區賺取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所奉行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中國:		
中國大陸	691,730	542,07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1,175)	(36,495)
本年度—其他地區	4,320	—
遞延稅項	9,975	53,418
	<u>684,850</u>	<u>558,997</u>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總額	<u>684,850</u>	<u>558,997</u>

## 6.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5港元(二零零九年:0.20港元)	284,343	227,457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45港元 (二零零九年:0.45港元)	<u>511,817</u>	<u>511,817</u>
	<u>796,160</u>	<u>739,274</u>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溢利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視作已兌換全部攤薄可換股債券之影響,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普通股因視為行使所有本公司購股權及視為兌換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本集團該等可換股債券而按零代價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b>2,639,278</b>	2,398,883
有關本集團攤薄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年內利息開支	<b>57,740</b>	73,205
年內溢利因於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之 權益被攤薄（假設北控水務發行之全部具攤薄作用 可換股債券獲兌換）而減少	<u>-</u>	<u>(119,197)</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b><u>2,697,018</u></b>	<b><u>2,352,891</u></b>
<b>普通股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137,371,000</b>	1,137,162,342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b>226,990</b>	342,838
可換股債券	<b><u>50,000,000</u></b>	<u>28,904,109</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1,187,597,990</u></b>	<b><u>1,166,409,289</u></b>

## 8.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所提供之建設服務所收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無條件權利及／或本集團就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向公共服務用戶收取費用之權利而支付及須支付的代價。各間集團系內公司設有不同之信貸政策，視乎彼等經營所在地方之規定而定。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涉及應收款項之任何信貸風險。

截至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計算）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以內	357,509	413,028
一到兩年	288,782	246,538
兩到三年	254,233	—
	<u>900,524</u>	<u>659,566</u>
	<u>1,699,231</u>	<u>3,414,841</u>
未結算：	<u>1,699,231</u>	<u>3,414,841</u>
	<u>2,599,755</u>	<u>4,074,407</u>
列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u>(900,524)</u>	<u>(659,566)</u>
非流動部份	<u><u>1,699,231</u></u>	<u><u>3,414,841</u></u>

## 9.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之市場需求及經營之業務而定。本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之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減值）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151,468	449,129
一至兩年	5,819	35,162
兩至三年	3,215	10,403
三年以上	12,474	28,168
延長信貸期之結餘	—	51,710
	<u>172,976</u>	<u>574,572</u>
未結算	<u>1,174,032</u>	<u>574,794</u>
	<b>1,347,008</b>	1,149,366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份	<u>(1,347,008)</u>	<u>(1,097,656)</u>
	<b>—</b>	51,710
非流動部份	<u>—</u>	<u>51,710</u>

#### 10.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521,600	1,345,637
一至兩年	17,024	36,131
兩至三年	4,293	9,362
三年以上	10,836	16,973
	<u>4,553,753</u>	<u>1,408,103</u>

## 11.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北控水務已按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股1.485港元之價格發行2,283,378,231股股份完成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北控水務之新普通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總額為3,390,817,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北控水務就1,300,0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與銀團訂立定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此融資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五年。根據融資協議，除非本公司已作出補救或獲得銀團豁免外，倘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北控水務最少35%實益股權（附帶有至少35%投票權），將構成違反事項。

## 12. 其他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6,989,50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292,106,000港元）及52,238,2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8,220,366,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東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成先生、白金榮先生、周思先生、鄂萌先生、劉凱先生、郭普金先生、雷振剛先生、姜新浩先生及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林海涵先生及傅廷美先生。